



· 别样声色 ·

酒话

方启山

喝酒的历史由来已久,现在的人对于喝酒的看法也不尽相同。有人把它称作酒文化,有人觉得它就是胡糟蹋,一瓶酒成百上千,哪值这个价呀!酒风盛行,富了国家,赚了商家,这倒是真的。不管咋说,人们的生活还是少不了它,要不,咋会有“无酒不成席”的说法呢!

暂不去讨论喝酒的好处,也不去研究喝酒的坏处,但酒也自有其诸多神奇之处。不正之风盛行之时,送瓶好酒,喝顿小酒,那件小事就由“研究”变成了“烟酒”的暗示了。于是门槛迈过了,问题解决了,事情圆满了。当然,这还要看人家的胃口、张嘴的程度、事情的难度。因人因事不同,酒的功效也就有所区别。后来听说随着“市场”的提升,托人办事的“酒力”远远下降了。

要说喝酒一点乐趣没有,那也有失公道。无论是家庭聚会,还是宴请宾朋,席间有酒那可热闹多了。打不完的酒“官司”,乐不完的“嘻嘻哈哈”。只是流行于上世纪物质匮乏、缺吃少喝年代那种猜拳行令的场面不多了,如今的酒场上很少能听到那“五魁首啊六六六啊”的吆喝五六了。说真的,回想起那个特殊年代的喝酒乐趣,还就体现在双方比划的反复较量中,面红耳赤,喊声震天,输了不服,再来一个!

饮酒不醉最为高。其实,我的感觉喝酒的最高境界要数微醺的状态了。似醉非醉,清醒中夹着朦胧,不头重脚轻又有点小晕,舒坦。记得年轻时,晚上酒后一旦进入这样的状态,那就很容易文思泉涌了。灵感来了,就想写东西,床头披衣而坐,拿来纸笔,一篇美文一气呵成。第二天寄出去,不久报刊就公开发表了。酒在那种情形下,可也算是既活跃了大脑又激扬了文字。

男人们都知道,只要你能喝点酒,几乎没有不醉过的。说实话,俺醉的次数都记不清了,也不是一回两回了。俗语说,喝了一辈酒丢了一辈丑,吸了一辈烟烧了一辈子。酒喝多了,洋相百出。就说俺吧,喝多了不冷静和人动过手,喝多了不小心碰过头。一次晚上喝多了,走着走着酒劲上来了,坐在路边睡着了,路人叫来了“120”。“120”到了,我醒了,害得人家白跑了一趟。我的一位老兄,也是曾经的同事,平时老实的很,言语不多,没喝酒石碾都压不出屁,喝多了就像变了个人,爱打电话,东打西打,左打又打,还不让对方挂。这样的情况有一段时间在我身上也出现过,酒喝多了就有倾诉的欲望。记得有一次,喝了酒刚从酒店出来,拿着手机就拨通了一位县领导的电话,直到自己的手机里传来“对不起,你的手机已停机!”,知道了吧,一直打到欠费。好在我酒醒后,采取了亡羊补牢的果断措施,直接把那位领导的号码删除了,生怕下次喝多了又去骚扰人家。

你可千万不要以为俺是酒鬼或酒疯子之类的人,没有酒瘾更没有酒精依赖。要说喝酒有很多时候也是一种无奈,就是那种被动的喝酒。说到底就是陪着那些看上去陌生却又有点身价的人,没有那种喝酒之间的互动和自然交流,只有生硬的唯唯诺诺点头哈腰。这种喝酒是强装欢笑里透着趋炎附势和讨好卖乖,先前说过的那点乐趣在这里就成了负担和苦不堪言。更多喝酒的人是养成了一种习惯,喝多了实在是难以把控的。你请别人,自己要带头喝,起引领示范作用;别人请你,表示的是心意,盛情难却,难敌美意。我要说,这种习惯不能用“已成自然”来开脱,酒还是不要多喝。酒桌上,不要被会说“酒是粮食精越喝越年轻”的巧舌所蛊惑。时代变了,本文开始所讲的喝酒办事的调侃已不再灵验,喝多了误事这才叫金玉良言。

· 妙笔人生 ·

再加一度

玉峰

我所在的小城的一条偏僻的巷子里,有一家很不起眼的拉面馆,号称“百年老店”。拉面馆在几十年的经营中,一直保持着旺盛的人气。如此不得天时、不占地利的小店,是靠什么来吸引顾客的?据周围人讲,他们是在面汤中加了一种特殊的“佐料”。至于是什么“佐料”,有好事者甚至取了样品专门到化验机构进行检测,但最终未能“破译”。

不久前,该拉面馆慕名来了一位特殊的客人——台湾拉面大王刘宁。夜色中,刘宁款步走进深深的巷子,在嘈杂的人声中,选一处位置坐下。

老板也不招呼。片刻的工夫,一碗热气腾腾的拉面已经端到了眼前。刘宁用筷子轻轻翻动拉面。他发现,这碗拉面,无论从劲道还是视觉上来讲,都极为普通。更让刘宁疑惑的是,与其他店家不同的是,碗中竟然没放牛肉。正在刘宁百思不得其解的时候,老板微笑着来到跟前,手中端着的正是一盆切碎了的牛肉。

“先生,牛肉要几勺?”

刘宁一愣。这是他在其他拉面馆未曾看到的一幕。其他拉面馆从不问客人要几勺牛肉,总是把牛肉直接加在碗里了事。

“请问,这多一勺和少一勺有何说头?”

刘宁问。

“一勺5角钱,多吃多放。”老板笑着说。

“那来三勺吧。”刘宁说。

吃完拉面,刘宁并没有品出什么特殊的味道。不过,他简单地算了一下,加了三勺牛肉,他比在其他地方吃拉面多付了1元钱。他默默地观察了一下,吃拉面的人中,有不加牛肉的,也有加四勺、五勺的,这无形当中扩大了经营。至于人们说的特殊“佐料”,刘宁想,那只不过是店家的幌子而已,是店家为自己打出的独特广告。

九十九度加一度,水就开了。开水与温水的区别就只有这么一度。但是,差了这微不足道的一度,许多事情却会出现天壤之别的结果。

· 你说我说 ·

羊羔的内在力量

虹虹

一个牧场主养了许多羊,他的邻居是个猎户,院子里养了一群凶猛的猎狗。这些猎狗经常跳过栅栏,袭击牧场里的小羊羔。牧场主几次请邻居把狗关好,但猎户不以为然,口头上答应,可没过几天,他家的猎狗又跳进牧场横冲直撞,咬伤了好几只小羊。

忍无可忍的牧场主找镇上的法官评理。听了他的控诉,明理的法官说:“我可以处罚那个猎户,也可以发布法令让他把狗锁起来。但这样一来你就失去了一个朋友,多了一个敌人。你是愿意和敌人做邻居呢?还是和朋友做邻居?”

“当然是和朋友做邻居!”牧场主说。“那好,我给你出个主意。按我说的去做,不但可以保证你的羊群不再受骚扰,还会为你赢得一个好的邻居。”法官如此这般地交代了一番,牧场主连连称是。

一到家,牧场主就按法官说的挑选了三只最可爱的小羊羔,送给猎户的三个儿子。看到洁白温顺的小羊,孩子们如获至宝,每天放学都要在院子里和小羊羔玩耍嬉戏。因为怕猎狗伤害到孩子们的小羊,猎户做了个大铁笼,把狗结结实实地锁了起来。从此,牧场主的羊群再也没有受到骚扰。

为了答谢牧场主的好意,猎户开始送各种野味给他,牧场主也不时送羊肉和奶酪回赠猎户,渐渐地两人成了好朋友。

要说服一个人,最好的办法是为他着想,让他也能从中受益。

· 轻松一刻 ·

1. 一同事特好炫耀,尤其对不如他的人。

一日,我们几个在吃饭,他苦着脸对我们说:“你说我现在房子车子都有,银行还有存款,真不知道以后娶老婆让她带点啥。”

这时候旁边的妹子弱弱地说:“要不让她给你带个孩子来!”

2. 正在看电视,老妹从外面急急忙忙跑进来:“姐,给我二百块钱!刚才出去玩,遇到我同学,身体不舒服要去医院……”

我边把钱递给她边问:“哦,你同学忘带钱了?”

老妹一把把钱抢到手,边往外跑边说:“不是,我看中了医院旁边店里的一条裤子……”

3. 车站,一大爷打车去公墓,司机估计想问打单程还是往返,结果脑抽问了一句:“大爷你还回来不?”

大爷怒斥:“我不回来难道我还埋那啊。”

4. 刚才在打印店里,我:“问打印多少钱一张?”

老板:“一块钱。”

我:“为什么其他店是五毛钱?”

老板:“因为我想多赚点钱啊!”

我……好耿直的老板啊……

5. 有一次去商场买衣服,问了价格后。

我:“老板这衣服好贵啊!”

老板一副不服来战的表情:“你可以还价啊!”

(流星)

